

罗山县宝鑫砂石有限责任公司定远乡北洼砂场场地平复、岸坡防护工程竞争性谈判公告

(招标编号：XYHR-2024009)

项目所在地区：河南省, 信阳市, 罗山县

一、招标条件

本罗山县宝鑫砂石有限责任公司定远乡北洼砂场场地平复、岸坡防护工程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21 万元，招标人为罗山县宝鑫砂石有限责任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码头及开采影响区平复、主河槽岸线整治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罗山县宝鑫砂石有限责任公司定远乡北洼砂场场地平复、岸坡防护工程；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罗山县宝鑫砂石有限责任公司定远乡北洼砂场场地平复、岸坡防护工程)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 3.1 供应商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 3.2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证明材料（供应商应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跳转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渠道查询自身信用记录，提供查询网页截图）。
- 3.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网页截图）。
- 3.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3.5 本项目资格审查方法采用资格后审；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4 年 09 月 25 日 08 时 30 分到 2024 年 09 月 27 日 17 时 00 分



获取方式：到信阳鸿瑞建设咨询有限公司（地址：信阳市平桥新区新五大道建业一号城邦一号楼 616 室）报名并领取竞争性谈判文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09 月 29 日 15 时 00 分

递交方式：信阳鸿瑞建设咨询有限公司会议室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 年 09 月 29 日 15 时 00 分

开标地点：信阳鸿瑞建设咨询有限公司会议室

七、其他

1. 招标条件

本次招标项目罗山县宝鑫砂石有限责任公司定远乡北洼砂场场地平复、岸坡防护工程已由相关部门批准建设，本项目采购人为罗山县宝鑫砂石有限责任公司，代理机构为信阳鸿瑞建设咨询有限公司，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已落实。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竞争性谈判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罗山县宝鑫砂石有限责任公司定远乡北洼砂场场地平复、岸坡防护工程；

2.2 采购编号：XYHR-2024009；

2.3 建设地址：罗山县境内；

2.4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2.5 采购内容：码头及开采影响区平复、主河槽岸线整治；

2.6 工期：20 日历天；

2.7 质量标准：合格；

2.8 标段划分：共一个标段。

2.9 本项目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

3. 供应商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3.2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证明材料（供应商应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跳转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渠道查询自身信用记录，

提供查询网页截图)。

3.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网页截图）。

3.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5 本项目资格审查方法采用资格后审。

4. 报名时间及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获取方式

4.1 报名及竞争性谈判文件获取方式：2024年9月25日至2024年9月27日（工作日每日上午8:30-11:30，下午15:00-17:00，法定节假日休息）到信阳鸿瑞建设咨询有限公司（地址：信阳市平桥新区新五大道建业一号城邦一号楼616室）报名并领取竞争性谈判文件。

4.2 报名时须提供资料：授权代表人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或法人授权委托书及受托人身份证原件到现场报名；需携带材料：供应商资格要求的所有相关材料。

注：（1）报名证明材料均为有效合格原件并提供一套加盖公章按上述顺序整理成册清晰完整的复印件，投标企业应保证所提供材料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如发现有虚假证件及材料，将按法律、法规和有关文件要求对企业及有关个人进行上报处理。

（2）不符合上述要求的，招标代理机构将不予报名。

（3）招标代理机构对报名资料的审验并不作为投标单位资格条件的最终认定，投标单位应对资料的真实性、合规性负责；开标后，仍将由资审小组对投标单位的资格证明材料进行审核，不符合资格条件的投标将被拒绝。

5. 响应文件的递交

5.1 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2024年9月29日15时00分。

5.2 响应文件递交地址：信阳鸿瑞建设咨询有限公司会议室。

5.3 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竞争性谈判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

7. 联系方式

采购人：罗山县宝鑫砂石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罗山县宝城东路淮南8号

联系人：代先生

电话：17839711010

咨

咨

0038

代理机构：信阳鸿瑞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信阳市平桥新区新五大道建业一号城邦一号楼 616 室

联系人：谌女士

电话：15837600697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罗山县宝鑫砂石有限责任公司。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罗山县宝鑫砂石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罗山县宝城东路淮南 8 号

联系人：代先生

电话：17839711010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信阳鸿瑞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信阳市平桥新区新五大道建业一号城邦一号楼 616 室

联系人：谌女士

电话：16692389968

电子邮件：/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谌女士（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信阳鸿瑞建设咨询有限公司（盖章）

